

杭州杨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杭州杨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杭州唐杨科技有限公司因业务发展需要，对其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监事进行了变更。同时因公司近日变更了公司名称，杭州唐杨科技有限公司相应变更了股东名称，由“杭州杨利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杭州杨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10月23日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于2017年10月26日取得新换发的《营业执照》。具体情况如下：

（一）营业执照最终核准登记事项如下：

名称：杭州唐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0574360208K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杭州市萧山区临江工业园区（农一场）

法定代表人：鲍利云

注册资本：壹仟贰佰伍拾万元整

成立日期：2011年05月12日

营业期限：2011年05月12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生产：溶解乙炔；带储存经营其他危化品；二氧化碳 [压缩的]、氮 [压缩的]、氧气、氩气；不带储存经营其他危化品；切割气（主要成分丙烷）、氧气、氩气与二氧化碳混合气（上述经营范围中涉及前置审批项目的，在许可证有效期内方可经营）*
* 化工产品技术研究开发，网络技术研究开发，经销；化工产品及中间体（除化学危险品及易制毒化学品）、金属材料、建材、轻纺原料及产品；精细化工技术转让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执行董事变更情况

变更前执行董事：鲍丹军

变更后执行董事：鲍利云

（三）监事变更情况

变更前监事：鲍利兴

变更后监事：鲍佳军

（四）股东名称变更

变更前股东名称：杭州杨利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后股东名称：杭州杨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已同时就上述事项完成章程的变更登记。

二、 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全资子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监事、股东名称变更事项以及相应的章程变更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三、 本次变更对公司造成的影响

本次全资子公司上述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商业模式、本期和未来财务状况以及生产经营造成影响。

四、 备查文件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二）杭州唐杨科技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三）杭州唐杨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决定；

（四）杭州唐杨科技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

杭州杨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0月30日